

附件

广西财经学院第二十二届田径运动会 竞赛规程

一、□□□□

2025年11月13日至14日

二、□□□□

相思湖校区田径场

三、□□□□

经济与贸易学院、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、金融与保险学院、亚洲学院、数学学部中国—东盟统计学院、数学学部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学院、数学学部数学与数量经济学院、工商管理学院、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、会计与审计学院、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、法学院、国际教育学院、武鸣校区第一书院、武鸣校区第二书院、武鸣校区第三书院、武鸣校区第四书院。

四、□□□□ (□□□□、□□□□)

女子：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100 米栏（84cm）、4×100 米接力、4×400 米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（4 千克）、2×100 米 3 人板鞋接力、体适能平板支撑（团体项目）。

男子：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110 米栏（91.4cm）、400 米栏（84cm）、4×100 米接力、4×400 米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（7.26 千克）、三级跳远、2×100 米 3 人板鞋接力。

□、□□员□□

适合参与所报竞赛项目、身体健康且已办理“人身意外伤害保险”的我校全日制在校学生。

□、□□□□

1. 相思湖和明秀校区以教学学院为单位，每项目每单位限报3人，每人限报2项（不含接力）；武鸣校区以书院为单位，每项目每单位限报6人，每人限报2项（不含接力）。
团体项目每队限报15人，并不得兼项。

2. 接力项目、团体项目各单位限报男子、女子各一队。

□、□□□□

1. 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；
2. 竞赛项目由大会分组，按成绩录取前八名进入决赛；
3. 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100米栏、110米栏和田赛项目均进行预赛、决赛，田赛预赛最好成绩可带入决赛；
4. 运动员遇到比赛项目冲突时，可在田赛项目请假，只能参加当轮的比赛；
5. 如运动员因病不能参加比赛，应有校卫生所证明，可不扣精神文明分；
6. 运动员参加比赛一律佩戴大会统一发放的号码布，如有丢失不予参赛。赛后各单位统一收回，交基础教育学院；

7. 在比赛期间各参赛队不允许出现有带跑或跟跑，违者取消

比赛资格；

8. 运动员提前 30 分钟到检录处检录，提前 15 分钟由工作人员带入比赛场地。

9. 体适能平板支撑比赛，以教学学院为单位参赛（武鸣校区以书院为单位），每学院 15 人，进行计时比赛，参赛队员累加计时长，以累加计时长数总成绩评判名次。

（1）规则。标准动作姿势：俯卧，双肘弯曲支撑于地面，肩膀和肘关节垂直于地面。身体线条：身体（从头、肩、髋到踝）保持笔直一条线，收紧腹肌。支撑点：前臂和脚前掌承重。

（2）胜负判定。计时赛：从标准动作开始计时，到动作变形或身体触地时结束。坚持时间更长者获胜。

（3）违规情形。出现以下情况通常视为违规，可能被警告或终止计时：臀部上翘或腹部下沉，身体未呈直线；头

部低垂或上扬；除前臂和脚掌外的身体部位触地；动作中途停顿或身体明显晃动。

□、□□名□和□□

1. 各单项取前八名，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计分，名次并列者，按所获名次得分。接力项目、团体项目、女子 1500 米加倍计分。凡跑完女子 1500 米者计 1 分；

2. 破学校纪录加 9 计分。同一人在同一项目破纪录 1 次以上，只加分一次；

3. 当团体总分相同时，以破纪录多者列前，如再相同，则以

第一名多者列前，以此类推；

4. 各单项报名人数不足八人（含八人）的，按报名人数减 1 取名次。

□、□□□□

1. 各项目前三名颁发奖牌、前八名颁发奖状；各项目第一名奖励 100 元 / 人；

2. 男子、女子团体总分各奖前八名；

3. “精神文明奖” 奖若干名。

□、□□员□□

基础教育学院全体教师和部分选派学生。

□一、□名□□

请各参赛单位 2025 年 11 月 4 日前将纸质报名表交到基础教育学院办公室（明秀 4 号办公楼 408），报名表电子文档发到邮箱 511314124@qq.com。

请各参赛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前指定一名负责人加入工作联系 QQ 群，群名：二十二届财院田径运动会工作群；群号：423670510。报名相关表格在 QQ 群里下载。请各负责人进群后修改备注名为：教学院（书院）名 + 联系人。联系电话：0771-3823169、0771-3850264；联系人：兰诚、

贾建峰。

□二、□□□□□□□□，□□□□□□

广西财经学院第二十二届田径运动会组委会

2025年10月28日